

证券代码：002206

证券简称：海 利 得

公告编号：2023-041

## 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海利得	股票代码	00220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竞	姚春霞	
办公地址	浙江省海宁市马桥经编产业园区新民路 18 号	浙江省海宁市马桥经编产业园区新民路 18 号	
电话	0573-87989979	0573-87989889	
电子信箱	zj@halead.com	ycx@halead.com、002206@halead.com	

###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769,825,879.53	2,784,718,051.43	-0.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1,789,041.51	212,174,652.51	-19.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7,509,642.65	186,743,586.31	-4.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01,643,834.33	99,416,304.77	404.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8	-1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8	-1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2%	6.32%	-1.5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357,750,805.58	7,485,276,570.99	-1.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546,688,036.58	3,518,302,955.02	0.81%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46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高利民	境内自然人	17.23%	201,187,500	150,890,625		
高王伟	境内自然人	10.62%	124,011,645	93,008,734		
高宇	境内自然人	6.15%	71,787,500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一组合	其他	2.55%	29,748,778	0		
#王一虎	境内自然人	2.36%	27,518,026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供给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99%	23,181,85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新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2%	15,397,698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31%	15,297,661	0		
国泰基金一建设银行一国泰安和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18%	13,800,000	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零零三组合	其他	1.08%	12,643,414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高利民、高王伟、高宇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未知前 10 名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 10 名股东中王一虎先生通过信用账户持股 27,512,326 股。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 (一) 重大投资

1. 2020 年 12 月，公司在海宁尖山新区海市路西侧、听潮路北侧地块新建生产车间、仓库、储罐等建(构)筑物面积 61,657.3 平方米，引进进口压延线生产线 2 条，购置国产压延生产线 6 条，并配套给排水、变配电、供热等公用工程设备，形成年产 47,000 吨高端压延膜的生产能力。项目总投资为 39,60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37,600 万元(含建设投资 37,110 万元，建设期利息 490 万元)，新增铺底流动资金 2,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完成其中 2 条压延生产线和部分生产车间的建设。

2.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新加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因战略规划与业务发展需要，拟通过自有资金在新加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

3. 2019 年 5 月 31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总部大楼项目实施方案的议案》，为充分利用公司总部大楼资产，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成立具有酒店经营范围的全资子公司，并与六洲酒店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合作管理运营海宁洲际华邑酒店项目（以下简称“酒店项目”）。目前，该酒店项目工程即将完成，为了该项目运营工作的顺利开展，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6,000 万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浙江海利得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 (二)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2022 年 6 月 30 日，欧盟发起了两起关于聚酯高强力纱（high tenacity yarn of polyesters）的反倾销调查，一起为对原关税措施进行期间复审的调查（公司由于零税率被排除在外），另一起为针对公司的全新调查。

根据立案公告，欧洲人造纤维协会（调查申请人）提交证据证明被调查产品进口绝对数量 and 市场份额都有增加，其价格和数量都对欧盟国内产业造成了重大不利影响。欧盟委员会认为对公司实施的现行反倾销措施已经不再合适，有必要进行修改，因此基于欧盟反倾销条例第 5 条，针对公司发起全新的反倾销调查，案号为 AD690。欧盟委员会将会通过此次两个调查重新确定对公司以及其它中国生产出口商适用的反倾销税税率。

2023 年 5 月 12 日，欧盟委员会发布公告，对原产于中国的聚酯高强力纱作出反倾销终裁，根据针对海利得的反倾销调查，海利得出口欧盟的聚酯工业长丝产品自 2023 年 5 月 12 日起将要被征收 6.9% 的反倾销税；根据日落复审和期中复审的最终裁决，中国其他相关企业被征收 9.7%—23.7% 不等的反倾销税。自裁决公告之日起五年后，欧委会可再次发起日落复审调查。